

诸暨市秦湖机械有限公司年产 1000 吨铸造机械、五金、汽车、制冷、水暖配件生产线项目（迁建）（先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项目编号：亿祥[2023]014 号

建设单位：诸暨市秦湖机械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浙江亿祥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朱铁丰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金洮毅

建设单位：

诸暨市秦湖机械有限公司

电话：13587325745

传真：/

邮编：311800

地址：浙江省绍兴市诸暨市店口镇
(原阮市镇) 金家站村

编制单位：

浙江亿祥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电话：13606562265

传真：/

邮编：311800

地址：浙江省诸暨市店口镇华东
汽配水暖城 35 幢 0870 号

目录

1、总论	1
1.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1
1.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2
1.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2
1.4 其他相关文件	2
2、工程建设内容	4
2.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4
2.2 建设内容	4
2.3 原辅材料消耗	7
2.4 水平衡	7
2.5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8
2.6 项目变动情况	8
3、主要污染物及环保设施	10
3.1 主要污染物及环保设施	10
3.2 环保设施投资	11
4、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4
4.1 建设项目污染物主要结论	14
4.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4
5、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6
5.1 监测分析方法	16
5.2 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6
6、验收监测内容	18
6.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18
6.2 环境质量监测	19
7、验收监测结果	21
7.1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	21
7.2 污染物达标排放监测结果	21
7.3 工程对环境的影响	24

8、验收监测结论	26
8.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26
8.2 总结论	27
8.3 建议	27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竣工验收登记表	28

1、总论

建设项目名称	年产 1000 吨铸造机械、五金、汽车、制冷、水暖配件生产线项目 (迁建)(先行)				
建设单位名称	诸暨市秦湖机械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建设地点	浙江省绍兴市诸暨市店口镇(原阮市镇)金家站村				
主要产品名称	五金产品、水暖配件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1000 吨铸造机械、五金、汽车、制冷、水暖配件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600 吨铸造机械、五金、汽车、制冷、水暖配件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23 年 11 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23 年 12 月 1 日		
调试时间	2023 年 12 月 6 日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3.12.8-2023.12.9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绍兴市生态环境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杭州知时雨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境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	1175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20 万元	比例	1.7%
实际总概算	400 万元	环保投资	6 万元	比例	1.5%
验收监测依据	<p>1.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p> <p>1、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九号《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 年 1 月 1 日；</p> <p>2、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七十号《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 月 1 日；</p> <p>3、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三十一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2 月 26 日；</p> <p>4、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七十七号《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22 年 6 月 5 日；</p> <p>5、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年 9 月 1 日施行，2020 年 4 月 29 日经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过了修订）；</p>				

	<p>6、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682 号 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2017 年 7 月 16 日；</p> <p>7、浙江省人民政府令 第 388 号 《浙江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办法（2021 年修正）》，2021 年 2 月 10 日；</p> <p>8、生态环境部《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2020 年 12 月 13 日；</p> <p>1.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p> <p>1、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9 号告，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的公告，2018 年 5 月 15 日；</p> <p>2、浙江省环境监测中心《浙江省环境监测质量保证技术规定（第三版试行）》，2019 年 10 月；</p> <p>1.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p> <p>1、杭州知时雨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诸暨市秦湖机械有限公司年产 1000 吨铸造机械、五金、汽车、制冷、水暖配件生产线项目（迁建）环境影响报告表》，2023 年 11 月；</p> <p>2、绍兴市生态环境局《关于浙江省工业企业“零土地”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承诺备案受理书》（诸环建备[2023]45 号，2023 年 11 月 1 日）；</p> <p>1.4 其他相关文件</p> <p>1、诸暨市秦湖机械有限公司提供的其他相关资料。</p>																				
<p>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限值</p>	<p>1、废水排放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的一级标准，具体见表 1-1。</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1-1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p> <table border="1" style="margin-left: auto; margin-right: auto;"> <thead> <tr> <th>序号</th> <th>项目名称</th> <th>标准限值 (mg/l)</th> <th>执行标准</th> </tr> </thead> <tbody> <tr> <td>1</td> <td>pH</td> <td>6-9 (无量纲)</td> <td rowspan="5">(GB8978-1996) 表 4 中的一级标准</td> </tr> <tr> <td>2</td> <td>化学需氧量</td> <td>100</td> </tr> <tr> <td>3</td> <td>悬浮物</td> <td>70</td> </tr> <tr> <td>4</td> <td>石油类</td> <td>5</td> </tr> <tr> <td>5</td> <td>五日生化需氧量</td> <td>20</td> </tr> </tbody> </table>	序号	项目名称	标准限值 (mg/l)	执行标准	1	pH	6-9 (无量纲)	(GB8978-1996) 表 4 中的一级标准	2	化学需氧量	100	3	悬浮物	70	4	石油类	5	5	五日生化需氧量	20
序号	项目名称	标准限值 (mg/l)	执行标准																		
1	pH	6-9 (无量纲)	(GB8978-1996) 表 4 中的一级标准																		
2	化学需氧量	100																			
3	悬浮物	70																			
4	石油类	5																			
5	五日生化需氧量	20																			

6	氨氮	15	
---	----	----	--

本项目废水排放执行标准与环评执行标准一致。

2、本项目厂界四侧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标准，具体见表 1-2。

表 1-2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单位：dB(A)

类型	适用范围	昼间	夜间	执行标准
2	厂界四侧	60	50	GB12348-2008

本项目噪声排放执行标准与环评执行标准一致。

3、固体废弃物处置依据《固体废物鉴别标准通则》(GB34330-2017)、《国家危险废物名录》和《危险废物鉴别标准通则》

(GB5085.7-2019) 来鉴别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本项目产生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过程需做好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等环境保护要求。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 相关要求。

4、本项目所在地声环境质量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中的 2 类标准。

表 1-3 《声环境质量标准》单位：dB(A)

类型	标准值	
	昼间	夜间
2 类	60	50

本项目敏感点噪声排放执行标准与环评执行标准一致。

2、工程建设内容

2.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诸暨位于浙江省中部，与绍兴、义乌、东阳等 7 个县（市）接壤，地处钱塘江以东、会稽山西麓，隶属绍兴市。自古为驿马要道，商旅咽喉，有“婺越通衢、浙东巨邑”之称。

本项目建设地位于浙江省绍兴市诸暨市店口镇（原阮市镇）金家站村。项目东侧紧邻其他工业企业厂房；南侧为山地；西侧为金家站村；北侧为诸暨市阮市志远机械配件厂。企业总平面布置见附图 2。

本项目利用空置厂房进行生产，厂区内共有 2 栋建筑，分别为 1#厂房、2#厂房。其中 1#厂房共 4 层，1 层为包装区，2 层为办公区，3-4 层为仓库；2 层设置仓库。2#厂房共 1 层，设置为生产车间。

根据环评，距离本项目最近的敏感点为西侧 40m 左右处的金家站村居民点，故本项目设置敏感点。

2.2 建设内容

诸暨市秦湖机械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8 年 05 月 07 日，是一家主要从事汽车零部件、五金配件等制造和销售的企业，企业现有项目位于诸暨市店口镇白沥畈村（控制单元编号：ZH33068120003）。2018 年企业通过了“年产 650 吨铸造机械、五金、汽车、制冷、水暖配件生产线项目”（备案文号：诸环建备〔2018〕326 号）。2019 年 12 月通过环保自主验收。企业已取得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登记编号 91330681674771530P001W。现有项目已停产，停产时间为 2020 年 04 月 25 日。

根据市场需求及企业自身发展状况，企业拟投资 1175 万元，将现有项目“年产 650 吨铸造机械、五金、汽车、制冷、水暖配件生产线项目”（项目代码 2017-330681-33-03-047841-000）由原址店口镇白沥畈村（控制单元编号：ZH33068120003）迁建至店口镇（原阮市镇）金家站村的本公司厂房内，并购置全自动数控机床、半自动机床、普通冲床、钻床等设备进行扩建，迁建完成后全厂具备 1000 吨铸造机械、五金、汽车、制冷、水暖配件的年产能。本项目已通过诸暨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备案，项目代码为 2308-330681-07-02-589913。

诸暨市秦湖机械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委托杭州知时雨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司编制了《诸暨市秦湖机械有限公司年产 1000 吨铸造机械、五金、汽车、制冷、水暖配件生产线项目(迁建)环境影响报告表》，并取得了备案受理书(诸环建备[2023]45号)。

受企业委托，浙江亿祥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承担了本项目的竣工验收调查工作，编制了项目的验收监测方案；协作单位浙江杭邦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8 日-9 日共两天对该项目进行现场监测和调查，在此基础上，浙江亿祥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验收监测报告。

企业于 2023 年 12 月 23 日进行排污许可登记管理，登记编号为：91330681674771530P002W。

项目名称：诸暨市秦湖机械有限公司年产 1000 吨铸造机械、五金、汽车、制冷、水暖配件生产线项目(迁建)(先行)；

建设单位：诸暨市秦湖机械有限公司；

建设性质：新建；

项目建筑面积及投资：本项目总用地面积约 3000m²，实际总投资为 4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 6 万元，占总投资 1.5%；

项目用工人数及工作制度：本项目新增工人数为 6 人，搬迁后全厂员工共 16 人，采用单班制(8 小时/班)，年生产天数 300 天，厂区不设食堂和宿舍。

企业项目产品方案详见表 2-1，环保工程及公用工程建设内容详见表 2-2，主要生产设备详见表 2-3。

表 2-1 本项目产品方案

产品名称	原环评生产规模	迁建后环评生产规模	迁建后实际生产规模
铸造机械配件	250t/a	350t/a	200t/a
汽车配件	100t/a	250t/a	200t/a
五金、制冷、水暖配件	300t/a	400t/a	200t/a

表 2-2 环保工程及公用工程建设内容

类别	项目		环评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环保工程	废水	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经埋地式生化处理设施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一级标准后排入农村污水终端。	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埋地式生化处理设施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一级标准后排入农村污水终端。
	废气		本项目无废气产生。	
	噪声		加强噪声设备的维护管理,确保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转状态,杜绝因设备不正常运行所导致的高噪声现象;安装减振、隔振设施,做减震基础。	1、企业合理布置总平面,加强绿化,选用低噪声设备,定期检查设备,定期润滑,防止不正常生产产生的高噪;2、对高噪声设备进行垫减震垫;3、生产时关闭厂内门窗;4、定期对设备进行维护检修,使设备处在最佳工作状态。
	固废		危险废物暂存所。	已建设危废仓库,做好防雨淋防渗漏工作。
公用工程	供电		由诸暨市供电局提供。	由诸暨市供电局提供。
	供水		诸暨市自来水管网供应。	诸暨市自来水管网供应。
	排水		采用分流制,即雨、污水分流。	采用分流制,即雨、污水分流。

表 2-3 本项目主要生产设备清单 单位:台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原环评数量	搬迁后全厂环评数量	搬迁后全厂实际数量	与环评比较
1	数控车床	CK0620-300	50	0	0	与环评一致
2	全自动数控机床	CK0620-300	0	90	70	较环评减少 20 台
3	半自动机床	QBC12	50	50	10	较环评减少 40 台
4	全自动数控机床	CK0640-300	5	0	0	与环评一致
5	冲床	1.5T	3	0	0	与环评一致
6		0.5T	3	0	1	较环评增加 1 台
7	钻床	ZS4112B	6	12	2	较环评减少 10 台
8	仪表车床	CJ0625	10	15	1	较环评减少 14 台
9	空压机	-	2	0	0	与环评一致
10		ZLS100H1/8	0	2	1	较环评减少 1 台

11	普通冲床	CT0.5/5	0	10	0	与环评一致
12	空气储气筒	100 立方	0	2	1	较环评减少 1 台

根据现场核查，本项目为先行验收，主要生产设备暂未建设完全，目前企业实际只能达到年产 600 吨铸造机械、五金、汽车、制冷、水暖配件的生产能力。

2.3 原辅材料消耗

本项目 2023 年 12 月 7 日-21 日原辅料消耗情况见表 2-4。

表 2-4 本项目主要原料消耗情况 单位：t/a

序号	原辅料名称	原环评年消耗量	搬迁后全厂年消耗量	搬迁后全厂先行年消耗量	2023 年 12 月 7 日-21 日消耗量	达产时年消耗量
1	铸件	302	400	240	9.6	240
2	钢材	100	300	180	7.2	180
3	铜材	300	500	300	12	300
4	包装材料	5	10	6	0.24	6
5	乳化液	0.08	0.2	0.12	0.0048	0.12

备注：企业生产符合约 80.0%，表格中的达产时年消耗量为按照比例换算得出。

2.4 水平衡

根据企业提供的说明，本项目年用水量约为 251t。具体项目用水情况见表 2-5，项目水平衡图见图 2-1。

表 2-5 本项目年用水情况

序号	名称	年用水量 (t)	名称	年废水排放量 (t)
1	生活用水	250	生活污水	200
2	乳化液配比用水	1	/	/
3	合计	251	废水	200



图 2-1 水平衡图

2.5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1) 工艺流程图：



图 2-2 生产工艺图

主要工艺流程说明：

(1) 铸件机械配件产工艺流程

项目生产工艺较为简单，外购的铸件按生产产品规格要求直接进行粗加工、精加工，精加工后经检验合格的即可包装入库。产生 S1 废包装材料、S2 废金属边角料、S3 废乳化液（含金属屑）、S4 次品。

(2) 五金、汽车、制冷、水暖配件生产工艺流程

项目生产工艺较为简单，先将钢材或铜材按生产产品要求用冲床冲压落料，落料后直接进行粗加工、精加工，精加工后经检验合格的即可包装入库。产生 S1 废包装材料、S2 废金属边角料、S3 废乳化液（含金属屑）、S4 次品。

2.6 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变动情况汇总表见表 2-6。

表 2-6 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建设地点	与环评一致。
项目建设性质	与环评一致。
项目建设规模	根据现场核查，本项目为先行验收，主要生产设备暂未建设完全，目前企业实际只能达到年产 600 吨铸造机械、五金、汽车、制冷、水暖配件的生产能力。
生产工艺变动情况	与环评一致。
生产设备变动情况	见表 2-3。
原辅料变动情况	见表 2-4。
废气变动情况	本项目无废气产生。

废水变动情况	与环评一致。
固废变动情况	与环评一致。

对照生态环境部办公厅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文件），以上变动情况不属于重大变动。

3、主要污染物及环保设施

3.1 主要污染物及环保设施

3.1.1 废水

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地埋式生化处理设施处理达标后排入农村生活污水终端。

表 3-1 废水产生及治理情况汇总表

序号	废水类别	来源工序	排放规律	排放量	治理设施	排放去向
1	生活污水	员工生活	每天	200t/a	地埋式生化处理设施	农村生活污水终端

本项目雨水经厂区雨水管道收集后排入市政雨水管网。

3.1.2 废气

本项目无工艺废气产生。

3.1.3 噪声

根据现场调查，本项目运行过程中产生的噪声为各类生产设备运行时产生的机械噪声，噪声防治措施见表3-2。

表 3-2 噪声产生及防治措施

环评建议治理措施	实际治理设施
加强噪声设备的维护管理,确保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转状态,杜绝因设备不正常运行所导致的高噪声现象;安装减振、隔振设施,做减震基础。	1、企业合理布置总平面,加强绿化,选用低噪声设备,定期检查设备,定期润滑,防止不正常生产产生的高噪;2、对高噪声设备进行垫减震垫;3、生产时关闭厂内门窗;4、定期对设备进行维护检修,使设备处在最佳工作状态。

3.1.4 固废

根据现场调查,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为废包装材料、废金属边角料、废乳化液(含金属屑)、次品、废包装桶和生活垃圾。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置情况见表3-3。

表 3-3 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置情况汇总表

序号	固废名称	产生工序	固废分类	危险废物类别及代码	环评建议处置方式	实际处置方式
1	废包装材料	原料拆包、产品包装	一般固废	/	外售给物资回收公司回收利用	委托物资公司回收利用
2	废金属边角料及屑	机加工		/		
3	废切削液及含油金属屑	机加工	危险固废	HW09 (900-006-09)	委托有资质单位安全处	委托浙江科超环保有限公司

4	废机油	设备维护		HW08 (900-241-08)	置	收集转运
5	废油桶	原料使用		HW08 (900-249-08)		
6	废包装桶	原料使用		HW49 (900-041-49)		
7	生活垃圾	员工生活	生活 垃圾	/	环卫部门统 一处理	环卫部门统一 清运处理

3.2 环保设施投资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为 350 万元，其中环保投 5 万元，占总投资 1.43%。具体项目环保投资情况详见表 3-4。

表 3-4 项目环保投资情况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实际投资 (万元)
1	废水治理	1
2	废气防治	/
3	噪声防治	2
4	固废收集及处置	2
合计		5

3.3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查意见要求及其实际落实情况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查意见要求及其实际落实情况详见下表 3-5。

表 3-5 环评审查意见落实情况

项目	环评审查意见要求	企业落实情况
建设情况	本项目位于浙江省绍兴市诸暨市姚江镇紫草坞村，主要生产工艺为五金产品和水暖配件生产。主要生产设备包括数控车床、注塑机、塑料破碎机、液压弯管机等。项目实施后可形成年产 100 万套五金产品、450 吨水暖配件的生产能力。根据环评结论，该项目在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防治生态破坏和环境污染措施的前提下，环境不利影响能够得到控制。	已落实。 本项目位于浙江省绍兴市诸暨市姚江镇紫草坞村，根据现场核查，本项目为先行验收，暂未建设注塑机、塑料破碎机，液压弯管机较环评减少 7 台，目前企业实际只能达到年产 80 万套五金产品的生产能力。

<p>废水</p>	<p>加强废水污染防治。本项目室内外排水均应做到雨污分流、清污分流。项目主要废水为生活污水和循环冷却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标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纳入诸暨市店口镇污水处理厂；循环冷却水循环使用，定期补充损耗，不外排。</p>	<p>已落实。 本项目暂未建设注塑工艺，故不产生循环冷却水。 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纳入诸暨市店口镇污水处理厂，根据监测结果显示，项目废水排放符合纳管要求。</p>
<p>废气</p>	<p>加强废气污染防治。本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注塑废气、破碎粉尘和打磨粉尘。根据各废气特点采取针对性的措施进行处理，确保废气达标排放。注塑工序产生的非甲烷总烃有组织排放执行《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中的表 5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要求，无组织执行《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中表 9 相关限值标准；破碎粉尘排放执行《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 9 中的排放限值；项目打磨粉尘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颗粒物无组织排放限值标准；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中的特别排放限值。</p>	<p>已落实。 本项目暂未建设注塑机，故不产生注塑废气；本项目暂未建设破碎机，故不产生破碎粉尘；本项目产品无需进行打磨工序，故不产生打磨粉尘。</p>
<p>噪声</p>	<p>加强噪声污染防治。本项目厂界东侧、南侧、西侧和北侧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标准。合理布局车间生产设备在车间内的位置，尽量远离车间墙体，以减低噪声的传播和干扰；尽量选用低噪声设备，在设备发出噪声的部位上要加一定的消声和减震措施；加强设备的维护、更新，杜绝因设备不正常运转而产生的高噪声。</p>	<p>已落实。 1、企业合理布置总平面，加强绿化，选用低噪声设备，定期检查设备，定期润滑，防止不正常生产产生的高噪；2、对高噪声设备进行垫减震垫；3、生产时关闭厂内门窗；4、定期对设备进行维护检修，使设备处在最佳工作状态。</p>

固废	<p>加强固废污染防治。本项目产生的固废要分类收集、规范堆放，禁止露天堆放，防止二次污染。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做到日产日清。废包装材料、废金属边角料及屑、废塑料边角料、塑料次品等一般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运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的要求；废切削液及含油金属屑、废包装桶、废机油、废油桶、废活性炭等危险废物执行 GB18597-2001《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及其修改单(环境保护部公告 2013 年第 36 号)、HJ2025-2012《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等相关标准要求。</p>	<p>已落实。</p> <p>本项目暂未建设注塑、破碎工艺，故不产生废塑料边角料、塑料次品、废活性炭。</p> <p>根据现场调查，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为废包装材料、废金属边角料及屑、废切削液及含油金属屑、废包装桶、废机油、废油桶和生活垃圾。废包装材料、废金属边角料及屑为一般固废，收集后委托物资公司回收利用；废切削液及含油金属屑、废包装桶、废机油、废油桶为危险废物，收集后委托浙江科超环保有限公司收集转运；生活垃圾定期委托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置，做到日产日清。企业已对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固废进行妥善收集和处置，基本符合环保竣工验收的要求。</p>
----	---	--

4、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4.1 建设项目污染物主要结论

4.1.1 水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项目主要废水为生活污水和循环冷却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标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纳入诸暨市店口镇污水处理厂；循环冷却水循环使用，定期补充损耗，不外排。

4.1.2 大气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本项目注塑废气收集经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破碎时设备密闭，少量溢出粉尘在车间呈无组织排放；打磨粉尘车间自然沉降。本项目废气排放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周围环境可以维持该功能区空气质量现状。

4.1.3 声环境影响结论

由预测可知，项目建成投产后，设备噪声经过衰减，厂界东侧、南侧、西侧和北侧噪声贡献预测值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

4.1.4 固废环境影响结论

本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为废包装材料、废金属边角料及屑、废塑料边角料、塑料次品、废切削液及含油金属屑、废包装桶、废机油、废油桶、废活性炭和生活垃圾。废包装材料、废金属边角料及屑收集后出售给物资公司；废塑料边角料、塑料次品收集后回用于生产；企业设置危废暂存间，废切削液及含油金属屑、废包装桶、废机油、废油桶、废活性炭进行收集及临时存放，然后集中由有资质单位收集处理；生活垃圾投入垃圾桶中，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在此基础上，对周围环境造成的影响较小。

4.1.5 总结论

本项目所在地位于浙江省绍兴市诸暨市姚江镇紫草坞村，总投资 605 万元，利用闲置厂房实施生产，主要从事五金产品和水暖配件的生产，项目建设符合环境功能区规划的要求，排放的污染物符合国家、省规定的污染物排放标准，符合国家、省规定的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要求，造成的环境影响符合建设项目所在地环境功能区划确定的环境质量要求。

此外，项目建设符合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符合国家和产业政策等要求。

从环保角度分析，本项目在拟建地内实施是可行的。

4.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绍兴市生态环境局《关于诸暨市秦湖机械有限公司年产 1000 吨铸造机械、五金、汽车、制冷、水暖配件生产线项目(迁建)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查意见》(诸环建[2023]195 号, 2023 年 10 月 26 日), 具体内容见附件 1。

5、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5.1 监测分析方法

采样分析方法按国家环保总局颁布《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和《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进行，质量保证措施按《浙江省环境监测质量保证技术规定》执行，具体分析方法见表 5-1。

表 5-1 监测分析方法一览表

序号	项目	分析方法	方法来源	检出限
废水				
1	pH	电极法	HJ1147-2020	/
2	氨氮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535-2009	0.025mg/L
3	总磷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11893-1989	0.010mg/L
4	化学需氧量	重铬酸盐法	HJ828-2017	4mg/L
5	悬浮物	重量法	GB/T11901-1989	4mg/L
6	石油类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637-2018	0.04mg/L
7	五日生化需氧量	稀释与接种法	HJ505-2009	0.5mg/L
噪声				
8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

5.2 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质量保证措施按《HJ819 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总则》、《浙江省环境监测质量保证技术规定》（第二版试行）执行。

- (1) 及时了解工况，保证监测过程中生产负荷满足 75%的要求；
- (2) 合理布设监测点位，保证各监测点位布设的科学性和可比性；
- (3) 监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有关部门颁布(或推荐)的标准分析方法，监测人员经过考核并持有合格证；
- (4) 现场采样和监测前，采样仪器使用标准流量计进行流量校准，并按照国家环保总局发布的《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和《环境空气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的要求进行全过程质量控制；
- (5) 保证验收监测分析结果的准确可靠性，在监测期间，样品采集、运输、保存参考国家标准和《环境水质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第二版，化学工业出版社，1994 年)的技

术要求进行，样品在分析的同时做质控样品和平行双样等。质控数据占分析样品总数的 20%;

(6) 监测数据实行三级审核制度。

6、验收监测内容

6.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6.1.1 废水监测内容

根据监测目的此次监测共设置 1 个采样点位，具体监测点位见图 6-1，废水监测项目及频次见表 6-1。

表 6-1 废水分析项目及监测频次一览表

序号	点位名称	分析项目	监测频次
1	生活污水排口★1	pH、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石油类、五日生化需氧量	4 次/天，2 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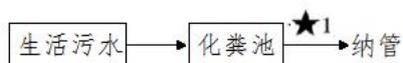


图 6-1 废水监测点位图（★表示监测点位）

6.1.2 厂界噪声监测内容

根据声源分布情况，围绕厂界设置 4 个监测点位，厂界每个测点昼间各测量 1 次，测量 2 天，具体监测项目及频次见表 6-2（△表示监测点位，具体见图 6-2）。

表 6-2 厂界噪声监测点位和采样频次一览表

序号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采样频次及周期
1	厂界南侧△1	噪声（昼间）	1 次/天，2 天
2	厂界西侧△2		
3	厂界北侧△3		
4	厂界东侧△4		



图 6-2 项目厂界噪声监测点位图

6.2 环境质量监测

根据环评及现场勘察，本项目附近主要敏感点为北面的紫草坞村居民点，因此本次验收监测设置 1 个敏感点监测点位，具体监测项目及频次见表 6-8 及图 6-8（△表示监测点位）。

表 6-8 敏感点分析项目和采样频次一览表

序号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采样频次及周期
1	紫草坞村居民点△5	昼间/夜间噪声	1 次/天，2 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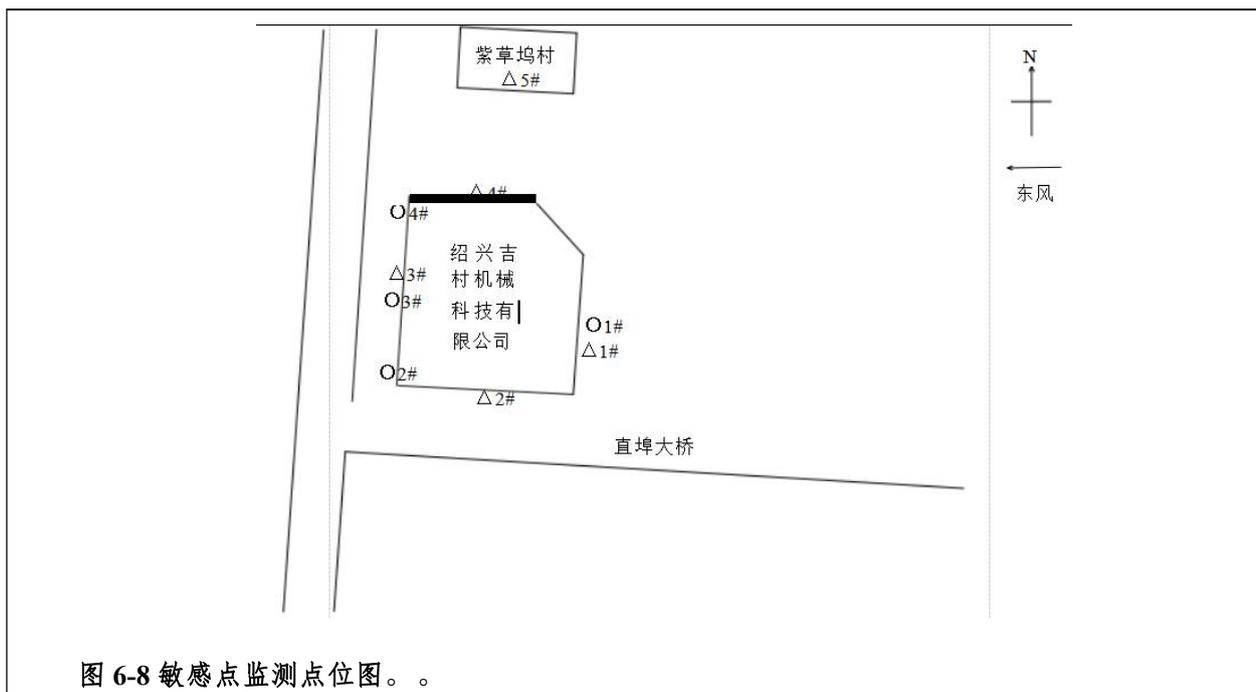


图 6-8 敏感点监测点位图。。

7、验收监测结果

7.1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

监测期间各生产设备均正常运行，各生产线均处于正常运行。监测期间分别对本项目主导产品、主要生产设备、原辅材料消耗情况进行调查，调查结果见表 7-1、7-2、7-3。

表 7-1 监测期间本项目主导产品生产负荷情况表

主要产品名称	环评产量 (万套/a)	先行产量 (万套/a)	2023 年 11 月 16 日		2023 年 11 月 17 日	
			实际产量 (万套/d)	生产负荷 (%)	实际产量 (万套/d)	生产负荷 (%)
五金产品	100	80	0.203	76.0	0.216	81.0

备注：该项目年工作时间为 300 天。

表 7-2 监测期间本项目主要设备运行情况

主要设备名称	型号	2023 年 11 月 16 日	2023 年 11 月 17 日
		运行设备数量 (台)	
液压弯管机	Q326	8	8
数控车床	C630Z	30	30
砂轮机	LSD9001	2	2
空压机	ZLS100H/8	1	1
空气储气桶	100 立方	3	3

表 7-3 监测期间该项目原辅材料消耗情况

序号	原辅料名称	2023 年 11 月 16 日	2023 年 11 月 17 日
1	不锈钢	0.405t	0.432t
2	铜棒	0.405t	0.432t
3	切削液	0.0024t	0.0026t
4	机油	0.0020t	0.0022t

7.2 污染物达标排放监测结果

7.2.1 废水监测结果

表 7-4 废水监测结果单位：mg/L (除 pH 值外)

检测点	采样日期	样品性状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均值	限值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生活污水排放口	2023-11-16	微浊、微黄、无味	pH 值	8.0	7.9	7.9	8.1	/	6-9
			水温	17.8	18.2	18.1	18.3	18.1	—
			化学需氧量	55	58	54	55	56	500

			石油类	1.32	1.25	1.34	1.42	1.33	20
			氨氮	1.27	1.19	1.13	1.13	1.18	35
			总磷	0.06	0.07	0.05	0.08	0.06	8
			悬浮物	9	8	9	9	9	400
			五日生化需氧量	16.7	16.2	16.6	17.6	16.8	300
生活污水排放口	2023-11-17	微浊、微黄、无味	pH 值	7.8	7.9	8.0	8.0	/	6-9
			水温	18.8	18.7	18.3	18.2	18.5	—
			化学需氧量	63	68	67	65	66	500
			石油类	1.45	1.25	1.28	1.31	1.32	20
			氨氮	1.16	1.20	1.10	1.12	1.14	35
			总磷	0.06	0.08	0.06	0.08	0.07	8
			悬浮物	9	8	9	8	8	400
			五日生化需氧量	17.8	17.8	17.2	17.5	17.6	300

生活污水排放口监测结果分析:

从两周期的监测结果来看,生活污水排口 pH 值在 7.8-8.1 之间;化学需氧量浓度最大日均值为 66mg/L;悬浮物浓度最大日均值为 9mg/L;氨氮浓度最大日均值为 1.18mg/L;总磷浓度最大日均值为 0.07mg/L;石油类浓度最大日均值为 1.33mg/L;五日生化需氧量浓度最大日均值为 17.8mg/L。

其中 pH 值、化学需氧量、悬浮物、五日生化需氧量和石油类的最大日均浓度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的三级标准要求,氨氮、总磷的最大日均浓度均符合《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中的标准要求。

7.2.2 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废水排放总量见表 7-5。

表 7-5 废水年排放量情况一览表

项目		废水总排口	年纳管总量 (t/a)	年外排环境量 (t/a)	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废水排放量		200			/
废水排放总量控制要求		300			
氨氮	范围	1.10-1.27	0.0002	0.001	5

(mg/L)	均值	1.16			
氨氮排外环境总量控制要求			0.002		
COD _{cr} (mg/L)	范围	54-68	0.012	0.010	50
	均值	61			
COD _{cr} 排外环境总量控制要求			0.015		

排放总量情况:

该项目年废水排放量约为 200t,现排外环境总量化学需氧量 0.010t/a、氨氮为 0.001t/a。其中化学需氧量和氨氮符合环评审查意见中的外排环境总量控制目标。(环评审查意见中化学需氧量外环境量为 0.015t/a,氨氮外环境量为 0.002t/a)。

7.2.3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

监测期间,企业正常生产,本项目噪声监测期间气象状况见表 7-6,厂界噪声监测结果表 7-7。

表 7-6 监测两周期气象状况

采样时间	天气	风速 (m/s)
2023-11-16	晴	0.8
2023-11-17	晴	1.3

表 7-7 界噪声监测结果汇总表

测点名称	测点位号	昼间等效声级 (dB(A))		标准限值
		测量时间	测量值	
检测日期: 2023.11.16				
厂界南侧	△1	昼间 (12:12-12:17)	58	65
厂界北侧	△2	昼间 (12:24-12:29)	59	65
厂界西侧	△3	昼间 (12:36-12:41)	53	65
厂界东侧	△4	昼间 (12:53-12:58)	51	65
检测日期: 2023.11.17				
厂界南侧	△1	昼间 (12:19-12:24)	58	65
厂界北侧	△2	昼间 (12:26-12:31)	60	65
厂界西侧	△3	昼间 (12:35-12:40)	55	65
厂界东侧	△4	昼间 (12:45-12:50)	49	65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厂界四侧昼间噪声监测结果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要求。

7.2.4 固体废物

根据现场调查,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为废包装材料、废金属边角料及屑、废切削

液及含油金属屑、废机油、废包装桶、废油桶和生活垃圾。项目固体废物产生量及处置情况见表 7-8。

危险废物：本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主要有废切削液及含油金属屑、废机油、废包装桶和废油桶，收集后委托浙江科超环保有限公司收集转运。

一般固废：本项目产生的一般固废为废包装材料、废金属边角料及屑，收集后委托物资公司回收利用。

生活垃圾：厂区内定点设置可密闭式垃圾桶，防止臭气扩散，生活垃圾妥善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置，做到日产日清。

表 7-8 固体废物环评产生量和处置方式汇总表

序号	固废名称	产生工序	固废分类	危险废物类别及代码	2023年11月16日-30日实际产生量	折算产生量	实际处置方式
1	废包装材料	原料拆包、产品包装	一般固废	/	0.10	2.67	物资公司回收利用
2	废金属边角料及屑	机加工		/	0.06	1.6	
3	废切削液及含油金属屑	机加工	危险废物	HW09 (900-006-09)	0.042	1.12	委托浙江科超环保有限公司收集转运
4	废机油	设备维护		HW08 (900-241-08)	0.01	0.267	
5	废油桶	原料使用		HW08 (900-249-08)	0.006	0.16	
6	废包装桶	原料使用		HW49 (900-041-49)	0.008	0.213	
7	生活垃圾	员工生活	生活垃圾	/	0.22	5.87	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综上所述，企业对危险废物设置了危废仓库，并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安全处置，对一般固废也均有妥善处置。本项目一般固废的贮存、处置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的要求；危险废物的贮存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的要求。

7.3工程对环境的影响

7.3工程对环境的影响

(1) 敏感点环境噪声监测结果

表 7-15 敏感点噪声监测结果

测点名称	测点位号	等效声级 (dB(A))		标准限值
		测量时间	测量值	
检测日期: 2023.9.25				
紫草坞村居民点	△5	昼间 (13:33-13:43)	50	60
测点名称	测点位号	等效声级 (dB(A))		标准限值
		测量时间	测量值	
检测日期: 2023.9.26				
紫草坞村居民点	△5	昼间 (11:59-12:09)	50	60

敏感点噪声达标情况

监测结果表明, 紫草坞村居民点距离企业厂界最近的第一排居民点昼间噪声监测值均达到《声环境质量排放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限值要求。。

8、验收监测结论

8.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8.1.1 环保设施处理效率监测结果

监测期间，企业正常生产，且主要设备均正常运行，各项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正常，工况稳定。

8.1.2 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1) 生活污水排口达标情况

从两周期的监测结果来看，生活污水排口 pH 值在 7.8-8.1 之间；化学需氧量浓度最大日均值为 66mg/L；悬浮物浓度最大日均值为 9mg/L；氨氮浓度最大日均值为 1.18mg/L；总磷浓度最大日均值为 0.07mg/L；石油类浓度最大日均值为 1.33mg/L；五日生化需氧量浓度最大日均值为 17.8mg/L。

其中 pH 值、化学需氧量、悬浮物、五日生化需氧量和石油类的最大日均浓度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的三级标准要求，氨氮、总磷的最大日均浓度均符合《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中的标准要求。

(2) 厂界噪声达标情况

本项目厂界四侧昼间噪声两天监测结果最大值 60dB (A)，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标准要求。

(3) 固体废弃物调查结论

危险废物：本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主要有废切削液及含油金属屑、废机油、废包装桶和废油桶，收集后委托浙江科超环保有限公司收集转运。

一般固废：本项目产生的一般固废为废包装材料、废金属边角料及屑，收集后委托物资公司回收利用。

生活垃圾：厂区内定点设置可密闭式垃圾桶，防止臭气扩散，生活垃圾妥善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置，做到日产日清。

企业对危险废物设置了危废仓库，并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安全处置，对一般固废也均有妥善处置。本项目一般固废的贮存、处置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的要求；危险废物的贮存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的要求。

(5) 总量控制情况

该项目年废水排放量约为 200t，现排外环境总量化学需氧量 0.010t/a、氨氮为 0.001t/a。其中化学需氧量和氨氮符合环评审查意见中的外排环境总量控制目标。（环评审查意见中化学需氧量外环境量为 0.015t/a，氨氮外环境量为 0.002t/a）。

8.1.3 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敏感点的昼间噪声两天监测结果最大值 50dB（A），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2 类标准要求。

。

8.2 总结论

诸暨市秦湖机械有限公司年产 1000 吨铸造机械、五金、汽车、制冷、水暖配件生产线项目（迁建）（先行）在实施过程中，按照国家有关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履行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审批手续。在项目建设的同时，针对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水、废气、噪声和固废等建设了相应的环保设施，落实了环评报告表和审查意见中要求的各项目环保设施和相关措施。该项目建成运行后产生的废水、废气和噪声排放均符合国家相关标准要求。

综上所述，诸暨市秦湖机械有限公司年产 1000 吨铸造机械、五金、汽车、制冷、水暖配件生产线项目（迁建）（先行）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条件。

8.3 建议

建议本项目进一步提高总体管理水平，健全各项规章制度并严格遵照执行，同时做好以下工作：

（1）加强环保宣传，加强环保人员的责任心，要求环保人员及时做好环保设施的运行记录，以确保环保设施的正常运行；

（2）定期对废水处理设施进行维护，确保废水处理设施达到较好的处理效果；

（3）定期检测高噪声源设备使用情况，确保高噪声源设备正常使用，并不断完善减振、隔声等降噪措施；

（4）进一步规范一般固废和危险固废的暂存场所和台账管理，加强对固体废弃物的管理，严格按照规范进行收集、储存、转移，严格执行危废转移联单制度，杜绝二次污染。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竣工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填表人（签字）：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诸暨市秦湖机械有限公司年产 1000 吨铸造机械、五金、汽车、制冷、水暖配件生产线项目（迁建）（先行）				项目代码	2308-330681-07-02-101220		建设地点	浙江省绍兴市诸暨市姚江镇紫草坞村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三十一、通用设备制造业 3469.通用零部件制造 348；二十六、橡胶和塑料制品业 29-53 塑料制品业 292				建设性质	□新建□改扩建□技术改造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100 万套五金产品、年产 450 吨水暖配件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80 万套五金产品		环评单位	杭州知时雨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绍兴市生态局环境局				审批文号	诸环建[2023]195 号		环评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23.10				竣工日期	2023.11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2023.11.2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91330681MA2D95QY9B001X			
	验收单位	浙江亿祥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		验收监测时工况	76.0%、81.0%			
	投资总概算（万元）	605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20		所占比例（%）	3.31			
	实际总投资（万元）	35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5		所占比例（%）	1.43			
	废水治理（万元）	2	废气治理（万元）	/	噪声	3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2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他（万元）	/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300d				
运营单位	诸暨市秦湖机械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330681MA2D95QY9B	验收时间	2023.11.16-2023.11.17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	/	/	/	/	0.02	0.03	/	0.02	0.03	/	/

	化学需氧量	/	61	500	/	/	0.010	0.015	/	0.010	0.015	/	/
	氨氮	/	1.16	35	/	/	0.001	0.002	/	0.001	0.002	/	/
	一般固废	/	/	/	4.0×10^{-4}	4.0×10^{-4}	/	/	/	/	0	/	/
	危险固废	/	/	/	2.0×10^{-4}	2.0×10^{-4}	/	/	/	/	0	/	/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